

2024年
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和市有关教育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地方性的教育政策并组织实施。

（二）编制全区基础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拟订教育体制改革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学校的布局调整，负责教育事业基础数据的统计、分析和发布。

（三）指导、协调各镇（街）、各部门的有关教育工作，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检查学校执行国家规定和课程标准完成情况，指导办学体制和学校内部管理机制的改革。

（四）指导本区各类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卫生保健、美育、国防教育、民主管理与监督、对外交流、勤工俭学、教育信息化、实验室建设和教学仪器设备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实施学校的安全、稳定和保卫工作。

（五）组织和指导本区各类学校开展教育科研、教学研究和教学改革。

（六）主管本区教师工作，规划、管理教育行政干部队伍和教师队伍，指导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组织实施教育系统人事制度改革工作。

（七）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分管范围的教育经费、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教育收费的政策和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教育基建投资、事业费预算和决算，指导教育经费筹措，承担教育经费投入、执行情况的监督、统计工作。

(八) 统筹规划、综合协调和管理职业技术教育、成人教育和民办教育相关工作。

(九) 负责本区教育招生考试和学生学籍管理工作。

(十) 承办区人民政府和市教育局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设置以下9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行政审批服务股)、基建财务股、基础教育与信息化股、政体和安全保卫股、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股（区职业教育与终身教育办公室）、教育督导室（区政府教育督导室）、招生考试股（区招生考试办公室）、人事与师资管理股、校外教育培训监督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1,54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1,066.9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543.86	本年支出合计	31,543.86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1,543.86	支出总计	31,543.86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1,543.86	31,543.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1,066.95	31,066.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278.24	3,278.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582.05	582.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3	21.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74.56	2,67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5,711.03	25,711.0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550.92	7,550.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6,169.06	6,169.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4,485.59	4,485.5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570.63	1,570.6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31.84	5,9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07.00	10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51.00	5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4	成人教育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35.30	1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35.30	135.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5.00	4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45.00	4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99.38	1,29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99.38	1,299.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7	292.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60	29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60	210.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11	6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1	61.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6	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75	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23	123.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23	123.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66	5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57	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1,543.86	950.57	30,593.29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31,066.95	473.66	30,593.29	0.00	0.00	0.00	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3,278.24	473.66	2,804.58	0.00	0.00	0.00	0.00
2050101	行政运行	582.05	473.66	108.39	0.00	0.00	0.00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3	0.00	21.63	0.00	0.00	0.00	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74.56	0.00	2,674.56	0.00	0.00	0.00	0.00
20502	普通教育	25,711.03	0.00	25,711.03	0.00	0.00	0.00	0.00
2050201	学前教育	7,550.92	0.00	7,550.92	0.00	0.00	0.00	0.00
2050202	小学教育	6,169.06	0.00	6,169.06	0.00	0.00	0.00	0.00
2050203	初中教育	4,485.59	0.00	4,485.59	0.00	0.00	0.00	0.00
2050204	高中教育	1,570.63	0.00	1,570.63	0.00	0.00	0.00	0.00
2050205	高等教育	3.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31.84	0.00	5,931.84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07.00	0.00	107.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56.00	0.00	56.00	0.00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51.00	0.00	51.00	0.00	0.00	0.00	0.00
20504	成人教育	91.00	0.00	91.00	0.00	0.00	0.00	0.00
2050499	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91.00	0.00	91.00	0.00	0.00	0.00	0.00
20507	特殊教育	135.30	0.00	135.30	0.00	0.00	0.00	0.0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35.30	0.00	135.30	0.00	0.00	0.00	0.00
20508	进修及培训	445.00	0.00	445.00	0.00	0.00	0.00	0.00
2050801	教师进修	445.00	0.00	445.00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99.38	0.00	1,299.3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99.38	0.00	1,299.3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7	292.5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60	291.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60	21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5	53.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3	26.7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2	0.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11	6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1	61.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36	16.3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4.75	44.7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23	12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3.23	12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66	55.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7.57	67.5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543.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31,066.9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7
		九、卫生健康支出	61.1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23.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1,543.86	本年支出合计	31,543.86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1,543.86	支出总计	31,543.86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1,543.86	950.57	30,593.29
[205]教育支出	31,066.95	473.66	30,593.29
[20501]教育管理事务	3,278.24	473.66	2,804.58
[2050101]行政运行	582.05	473.66	108.39
[205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1.63	0.00	21.63
[2050199]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2,674.56	0.00	2,674.56
[20502]普通教育	25,711.03	0.00	25,711.03
[2050201]学前教育	7,550.92	0.00	7,550.92
[2050202]小学教育	6,169.06	0.00	6,169.06
[2050203]初中教育	4,485.59	0.00	4,485.59
[2050204]高中教育	1,570.63	0.00	1,570.63
[2050205]高等教育	3.00	0.00	3.00
[2050299]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931.84	0.00	5,931.84
[20503]职业教育	107.00	0.00	107.00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56.00	0.00	56.00
[2050399]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51.00	0.00	51.00
[20504]成人教育	91.00	0.00	91.00
[2050499]其他成人教育支出	91.00	0.00	91.00
[20507]特殊教育	135.30	0.00	135.30
[2050701]特殊学校教育	135.30	0.00	135.30
[20508]进修及培训	445.00	0.00	445.00
[2050801]教师进修	445.00	0.00	445.00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99.38	0.00	1,299.38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299.38	0.00	1,299.38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57	292.5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60	291.60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10.60	210.6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3.45	53.45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73	26.73	0.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82	0.82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7	0.97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61.11	61.11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11	61.11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6.36	16.36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44.75	44.75	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23.23	123.23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23.23	123.23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55.66	55.66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67.57	67.5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950.57
[301]工资福利支出	656.45
[30101]基本工资	95.59
[30102]津贴补贴	230.24
[30103]奖金	114.0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3.45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26.73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36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8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1
[30113]住房公积金	55.6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8.2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7
[30204]手续费	0.03
[30205]水费	1.00
[30206]电费	14.40
[30207]邮电费	4.50
[30211]差旅费	0.20
[30228]工会经费	4.54
[30229]福利费	1.7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20.73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6.55
[30302]退休费	206.31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5]生活补助	0.97
[30307]医疗费补助	29.27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0,593.29
[301]工资福利支出	4,000.00
[30101]基本工资	4,000.0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028.54
[30201]办公费	5.80
[30202]印刷费	0.25
[30209]物业管理费	332.80
[30211]差旅费	21.50
[30216]培训费	184.53
[30218]专用材料费	8.37
[30226]劳务费	34.33
[30227]委托业务费	146.80
[30228]工会经费	0.46
[30229]福利费	10.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283.6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09.95
[30302]退休费	3.00
[30308]助学金	1,956.63
[30309]奖励金	822.3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28.00
[310]资本性支出	1,854.8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6.39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310.00
[31006]大型修缮	76.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1,362.41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058.46	1,058.46	0.00	0.00
“三公”经费	7.00	7.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00	7.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950.57	950.57	950.57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小计	950.57	950.57	950.57	0.00	0.00	0.00
人员类	911.73	911.73	911.73	0.00	0.00	0.00
公用经费类	38.84	38.84	38.84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0,593.29	30,593.29	30,593.29	0.00	0.00	0.00	0.00	
江门市新会区教育局	30,593.29	30,593.29	30,593.29	0.00	0.00	0.00	0.00	
法律顾问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为更好依法依规做好区教育局各项工作，提高工作人员的法律素质，及时解决工作中的法律问题，维护我局的合法权益，需要聘请法律顾问，保障各项工作的合法开展。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购置手提电脑、相机、u盘等办公设备
政府购买审计服务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认真做好2017年教育审计工作的通知》（粤教审函[2017]1号）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教育内审工作、拟聘请第三方按规定对全区教育有关专项资金及学校主要领导人员经济责任进行专项审计
聘用人员经费	13.86	13.86	13.86	0.00	0.00	0.00	0.00	为加强区教育局的物业管理，做好局办公场所的安全、清洁卫生等工作，保障局机关办公正常运行，需进行正常的物业管理。
教育集团化办学经费	6.00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依据广东省《关于推进中小学幼儿园集团化办学的指导意见》（粤教基2020] 19号）《关于印发新会区教育局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的通知》（新府[2019]11号）提出，根据教育集团化办学的实际项目需要，区每年预算安排教育集团化办学发展专项经费，保障教育集团各成员学校骨干教师流动、优质课程开发、教科研联动、场地资源共享等各项特色活动的开展。
领证民办退休人员退休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有关部署要求，妥善解决领证民办退休人员所需经费，具体解决退休费差额补助、春节慰问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会区高中教育综合素质评价和学校统筹项目赋权评价工作	682.32	682.32	682.32	0.00	0.00	0.00	0.00	高中教育综合素质评价和学校统筹项目赋权评价项目
公办幼儿园公共事务管理经费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0.00	0.00	0.00	共23所公办幼儿园保教费纳入预算安排。
成人教育专项资金	91.00	91.00	91.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的意见》（教职成〔2011〕13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省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的通知》（粤教职〔2015〕10号）文件精神，开展成人教育活动。
办公场室修缮及设备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教育局等单位办公场所调配方案的通知》（新府办函〔2020〕597号）精神，对新办公楼进行修缮
办公设备经费	101.39	101.39	101.39	0.00	0.00	0.00	0.00	2022年在原培训中心结余款预算安排视频会议及视频汇聚系统项目及办公设备经费，2023年支出了1.7万元，结余资金2024年重排
新会区劳动教育专项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大中小学劳动教育指导纲要（试行）的通知》和《教育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2022年）的通知》精神，以开展劳动教育师资培训、劳动课程评价、劳动场室建设，提升劳动课程质量。
公共事务管理费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每年需要进行事业统计、双拥慰问等、政府购买学位电脑排位，新会区中小学、初中一年级新生电脑派位；购置手提电脑、相机、u盘等办公设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会区教育系统宣传与舆情监测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媒体（微信网站、电视、报刊）加强对我区教育宣传与舆情监测工作，向群众宣传教育政策以及成效，做好舆情监测，及时解答群众的疑问，进一步增强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幸福感，根据上级的宣传及意识形态工作要求2024年需对新会区教育系统进行宣传及舆情监测。 第二季度：电视宣传1次、网站微信宣传（含稿件编写）6次、在电视、电台开设教育专栏1个、报刊（含稿件编写）3次，印制宣传资料10000份，制作宣传板3块，舆情报告及预测6份。 第三季度：电视宣传2次、制作宣传短片1部，网站微信宣传（含稿件编写）6次、在电视、电台开设教育专栏1个、报刊（含稿件编写）3次，印制宣传资料10000份，制作海报100份，制作宣传板3块，舆情报告及预测3份。 第四季度：电视宣传1次、制作宣传短片1部、网站微信宣传（含稿件编写）6次、报刊（含稿件编写）3次，印制宣传资料10000份，制作海报100份，制作宣传板3块，舆情报告及预测5份
上缴五邑大学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专项资金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江办会函〔2018〕9号）和《关于上缴2020年五邑大学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专项资金的通知》（江财教〔2020〕59号）文件精神，2019-2022年新会区每年需要承担1,100万元，支持五邑大学建设高水平理工科大学。
考试考务补充经费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每年，有春季高考、夏季高考、中考、自学考试、成人高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教育考试，因各类考试的收费标准都是广东省物价局在十几年前制定的，收费标准已多年没有变化，而社会不断进步，现在的物价较十几年前已有较大提高，考试的收费已难以支撑考试的正常运作，因此，需把经费缺口纳入财政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师继续教育经费	425.00	425.00	42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和《广东省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等规定。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经费由县级以上教育行政部门统一管理，不得截留或挪用，每年从教育事业费中按不低于中小学教师工资总额的2%的比例安排。
督导责任区工作经费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教育督导条例》《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幼儿园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办法》《广东省教育督导规定》《中共江门市委办公室 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導體制机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和《关于区教育责任督学工作经费使用管理问题的批复》（新府办复〔2019〕497号）和《关于聘任第七届新会区督学问题的批复》（新府办复〔2020〕763号）精神，由区政府聘请60名督学对中小学和幼儿园全面实施挂牌督导，确保国家教育政策落到实处，指导和规范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办学行为，受理群众诉求，回应群众关切，接受社会监督，为学校发展保驾护航。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监测及结果应用工作经费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强中小学教学质量，依据《广东省教育督导规定》（省府令第243号）第二条、第二十九条、《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6年全国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语文、艺术学习质量监测的通知》（粤教办函〔2016〕36号）关于“三、经费保障。各样本县（市、区）的工作经费本着‘各负其责，分级分担原则’，所需经费由本级财政负担。”等要求，按照省教育厅工作部署和《关于义务教育监测工作经费问题的批复》（新府办复〔2017〕355号）文件精神，从2018年起把义务教育监测工作经费纳入年初预算安排。有关经费依据国家和省相关工作文件要求进行预算。贯彻《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教育部《关于积极推进中小学评价与考试制度改革的通知》和《关于加强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结果应用的指导意见》的精神，准确评价我区义务教育各学校的教学质量，积极推进素质教育，建立常态化义务教育教学质量评价机制。
教育系统尊师重教评选先进活动经费	140.00	140.00	14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表彰教育特别贡献奖、十杰教师、十大菁英教师、优秀教师（特等奖）、优秀班主任（特等奖）、师德先进个人、职业技能竞赛优秀指导教师等先进个人。
全区中小学军训工作经费	89.00	89.00	8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做好2019年度学生军事训练工作的通知》（粤教体函〔2019〕89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广东省军区战备建设局关于印发广东省深化学生军事训练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粤办函〔2018〕260号）2024年度高一级学生人数约9000人，高一学生军事训练费每生每天12元，训练服装租赁费每生每天4元，学生军训7天。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考试考务费	321.61	321.61	321.61	0.00	0.00	0.00	0.00	每年，有春季高考、夏季高考、中考、自学考试、成人高考、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等教育考试，按照广东省教育考试院和广东省物价局的规定，各类考试是收取考试费的，所收取的考试费用于组织各场考试。根据省、市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评审管理的规定，组织我区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
全区中小学文体比赛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教育局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工作要点的通知》《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精神，以比赛促训练，提高中小学生体育、美育教学质量。
《江门历史》乡土教材使用经费	8.37	8.37	8.37	0.00	0.00	0.00	0.00	落实《江门历史》教材使用工作，保证在八年级开课并在一个学期内开足15个课时，每周开课1节。2024年，使用《江门历史》（乡土教材）的学生人数约12000人，按照每册6.97元计算，所需费用约8.37万元。
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经费	21.63	21.63	21.63	0.00	0.00	0.00	0.00	核拨专职人员工作费用和相关工作经费核拨专职人员工作费用和相关工作经费。
语委推普工作经费	1.40	1.40	1.4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制定和颁发的《国家语言文字事业中长期发展与改革规划纲要》，和《广东省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规定》（省人民政府令第165号）文件精神，大力推行和规范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进一步浓厚全区各中小学校讲普通话、写规范字的氛围，养成“说好普通话、写好规范字”的校园用语用字良好习惯，增强全区师生推普法制意识，提高师生说普通话的水平。
科研补助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省委编办、省财政厅、省人社厅关于《广东省新时代教师发展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粤教师【2020】11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粤府【2021】55号）等文件有关加强名师工作室建设要求，充分发挥高层次人才在教学科研等方面的示范引领作用。我区共有名师工作室59个，其中省级4个、市级5个、区级50个。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	913.00	913.00	913.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向原民办教师和原代课教师发放生活困难补助的工作方案〉的通知》（粤教师〔2018〕13号）的有关规定，落实原民办代课教师生活困难补助发放。拟2024年3月发放2023年补助，2024年8月发放2024年上半年补助。
新会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经费	65.80	65.80	65.8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教育优质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年）》相关要求，按照城镇化规划和常住人口规模，依据区域内城乡人口流动、学龄人口变化趋势，科学编制《江门市新会区教育设施布局专项规划（2021-2035年）》。
扩大学前教育公办学位专项经费	905.00	905.00	90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加强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管理工作的指导意见的通知》（粤教基【2015】21号）、《关于印发广东省城镇小区配套幼儿园治理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9】124号）和关于印发《江门市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设计验收移交管理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江府办函【2019】208号需要无偿移交政府的小区配套幼儿园办成公办幼儿园。
新会区教育系统防溺水视频监控系统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印发新会区防止学生溺水的工作方案的通知》，在水利部门、公安部门现有的视频监控基础上，继续完善各镇（街）溺水黑点的技防设备建设，消除溺水盲区，共筑防溺水安全网。
中考实验室建设	310.00	310.00	310.00	0.00	0.00	0.00	0.00	2023年重排资金，用于中考生物、物理实验室建设。
高考考点试卷保管室建设	76.00	76.00	76.00	0.00	0.00	0.00	0.00	高考考点试卷保管室建设，2022年预算安排葵城、一中、侨中、经中各19万元用于试卷保管室建设。
《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项目测试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行动方案》文件精神，明显提高学生体质健康水平和综合素养。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会区政府购买学位经费	1,417.37	1,417.37	1,417.37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1〕15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2021年对市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府教督函〔2021〕30号）文件精神，可通过政府购买学位的方式，增加我区公办学位资源供给，达到公办学校在校学生（含政府购买学位）占比达95%以上。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参与校内课后服务生均财政补助经费	1,299.38	1,299.38	1,299.38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义务教育阶段公办学校校内课后服务工作的意见（试行）》的文件精神，由区政府对开展校内课后服务的小学进行财政补助（新会区按每生每年200元，实行项目管理统编报，按项目纳入学校年度部门预算）。
美育教育研究合作项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提高我区美育教学工作整体水平，增强我区美育教育竞争力，根据2022年区教育局与清华大学签订《技术服务合同书》，由清华大学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继续推进美育创新实践模式、梳理美育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搭建美育学术研讨平台、举办美育交流活动等方面。
编制新会区职业技术教育先进示范区规划方案项目	3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0.00	结合市委“1+6+3”工作部署、区委“一园三中心”工作安排，我区为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把职业教育摆在教育改革创新和经济社会发展中更加突出的位置，推动我区职业教育的建设，促进经济发展，区人民政府计划在新会区推进建设粤港澳大湾区职业技术教育先进示范区项目建设。并授权教育局委托第三方征询编制新会区职业技术教育先进示范区规划方案。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中小学及示范幼儿园校园安全防范经费（公用经费提标资金）	332.80	332.80	332.8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完善我区中小学校幼儿园校园安全防范保障制度，切实解决校园保安老龄化问题，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为我区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每所学校配备了2名保安。公办义务教育学校、公办幼儿园、中职学校所需经费由财政负担，完中（含高中）的校园安全防范经费由学校经费自行解决。此项资金安排我区25所公办幼儿园的保安经费。
帮扶台山市第一中学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进修经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帮扶台山市第一中学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进修项目经费的批复》，帮扶台山市第一中学一线数学教师与物理教师教学能力提升进修项目。
“强师兴教”教育人才引进专项工作经费	53.00	53.00	53.00	0.00	0.00	0.00	0.00	结合江门市、新会区引进人才分类及有关政策规定，立足新会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打造“在编骨干教师+特聘拔尖人才”创新型师资团队，进一步激发新会教育高质量发展活力，新会区人民政府制发《关于印发新会区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5）的通知》（新府49号），及相关系列方案，其中包括《新会区“强师兴教”高层次人才引育实施方案》，以打造“在编骨干教师+特聘拔尖人才”创新型师资团队，进一步激发新会教育高质量发展活力。预计引进国家级奥林匹克竞赛教练、博士研究生、重点院校硕士研究生优秀毕业生、名校长共18人。通过招聘计划，招聘新教师，增强教育活力，促进教育良性发展。
大湾区国际职教城概念规划经费	21.00	21.00	21.00	0.00	0.00	0.00	0.00	为推进大湾区职教城的建设，推进我区职业教育发展。区教育局根据区人民政府的工作要求，2022年委托第三方结合《大湾区国际职教城规划研究报告》做好大湾区国际职教城的概念规划设计，编制《大湾区国际职教城概念规划项目（江门职教城概念规划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安全防范及日常运作经费补助（提标）	1,133.60	1,133.60	1,133.60	0.00	0.00	0.00	0.00	为进一步完善我区中小学校校园安全防范保障制度，切实解决校园保安老龄化问题，确保校园安全稳定，为我区中小学校每所学校配备专职保安。公办义务教育学校、中职学校所需经费由财政负担，完中（含高中）的校园安全防范经费由学校经费自行解决。此项资金安排我区102所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的经费。
教育提升经费补助资金（提标）	1,200.00	1,200.00	1,200.00	0.00	0.00	0.00	0.00	原课后服务设施设备提升经费，根据《关于增加中小学校设施设备经费的批复》（新府办复〔2021〕29号）的文件精神，同意增加中小学校设施设备经费8075.08万元，500人以上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所需资金由财政负责80%，学校在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中自行解决20%；500人以下的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所需资金由区财政全额负责，分两年平均投入，用于提升中小学校内课后服务设施设备。2023年重排更名为“教育提升经费补助资金（提标）”。
适龄残疾儿童少年入学评估经费	1.64	1.64	1.64	0.00	0.00	0.00	0.00	主要用于新会区特殊教育专家指导委员会组织专家对2024-2025学年适龄残疾儿童少年进行入学评估的劳务费。
江门市明德学校办学建设及运行经费	405.75	405.75	405.75	0.00	0.00	0.00	0.00	用于江门市明德学校办学建设及人员经费。
葵城中学、陈经纶中学及圭峰小学屋面绿化提升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葵城中学、陈经纶中学及圭峰小学屋面绿化提升项目。
普通高校新生资助经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向省外就读的家庭经济困难的大学新生发放助学金，我区向入读省外高校一年级新生发放助学金，帮助大学新生缓解入学交费难问题，标准为：按省级人民政府制定的学费标准，最高不超过6000元。预计有5人，2024年预算3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会—宁明扶贫协作工作经费	44.88	44.88	44.88	0.00	0.00	0.00	0.00	根据《宁明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落实江门—崇左2021年东西部协作任务（新会区—宁明县部分）的函》（宁政函〔2021〕171号）与《关于2021年新会—宁明粤桂协作工作经费的批复》（新府办复〔2021〕475号）文件精神，2024年新会—宁明扶贫协作工作总预算为42.8772万元；其中：派出挂职支教人员工作补助每人3万，共5人，合计15万；派出人员人身意外保险费每人1200元，共5人，合计0.6万；接收挂职支教人员生活补贴，每人2.4万，共5人，合计12万；领导干部接送支教老师差旅费0.8112万；学术讲学指导经费7.833万；宁明到新会短期学习经费7.833万；派出人员来回交通经费每人每年1600元，共5人，合计0.8万。
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	56.00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资助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2000元。预计2024年符合申请条件的人数有400人。
高中阶段困难家庭学生助学金	0.40	0.40	0.40	0.00	0.00	0.00	0.00	资助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学历教育正式学籍的一、二年级在校涉农专业学生和非涉农专业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高一年级每人每年1000元，高二、高三年级每人每年700元。预计2024年符合申请条件的人数有10人。
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	9.10	9.10	9.10	0.00	0.00	0.00	0.00	对经新会区教育局审批设立的公办幼儿园（含公办性质幼儿园）、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和幼儿班就读的本省3-6岁常住人口（已在新会区居住半年以上的）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给予资助。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1000元。（资金分担比例：上级资金分担30%，区级资金分担7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普通高中免学杂费补助	40.25	40.25	40.25	0.00	0.00	0.00	0.00	1. 对具有正式注册学籍的广东省户籍在校在籍普通高中残疾、农村低保家庭、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免学杂费。 2. 对外省户籍在校在籍普通高中脱贫家庭学生（原建档立卡学生）、农村低保户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和残疾学生免学杂费。 公办学校按实际学费标准免除，民办学校的学费的标准高于免学费标准的部分，学校按规定可继续收取。预计2024年符合申请条件的人数有230人。
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免学费补助	85.00	85.00	85.00	0.00	0.00	0.00	0.00	对经区认定的原新时期城乡精准扶贫重点帮扶对象家庭的学生、低保家庭学生和全区特困救助供养人员学生实施免学费和生活费补助。普通高中学生按照2500元每人每年补助，本、专科学生按照5000元每人每年补助，研究生按照10000元每人每年补助。预计2024年符合申请条件的人数有170人。（资金分担比例：区级资金100%负担）
市返贫致贫监测家庭学生生活费补助	325.00	325.00	325.00	0.00	0.00	0.00	0.00	（一）经区认定的原新时期城乡精准扶贫重点帮扶对象家庭的学生（以区乡村振兴管理部门每年提供的数据作为资助认证依据）。（二）低保家庭，分为城镇低保和农村低保家庭的学生（家庭持有《广东省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证》）。（三）全区特困救助供养人员学生（持有《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证》）。普通高中学生按照3000元每人每年补助，本、专科和研究生学生按照7000元每人每年补助。预计2024年符合申请条件的人数有650人。（资金分担比例：区级资金100%负担）
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专项资金(区级)	768.41	768.41	768.41	0.00	0.00	0.00	0.00	巩固完善中小学校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支持公办学校维修改造、抗震加固、改扩建校舍及其附属设施；保障当年发现的危房校舍得到妥善处置，维修改造项目当年开工，工期按计划完成。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免费义务教育随班就读学生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区级)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尚雅、名冠、正雅学校。按2022-2023学年教育事业统计人数预算，共3人。义务教育阶段随班就读学生补助标准6000元/生/年。按中央和地方分担比例负担。
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资金（区级）	35.01	35.01	35.01	0.00	0.00	0.00	0.00	尚雅、名冠、正雅学校。小学每生每年135元、初中每生每年205元。按中央和地方分担比例负担。
城乡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区级)	913.67	913.67	913.67	0.00	0.00	0.00	0.00	尚雅、名冠、正雅学校。小学每生每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年1950元。按中央和地方分担比例负担。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资金	996.55	996.55	996.5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建立新会区学前教育生均经费拨款制度的通知》（新财教〔2019〕11号），为提升学前教育公共服务水平，保障幼儿园正常运转，提高办园条件及教学质量，从2019年起实施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
学前教育生均经费补助提标资金	636.65	636.65	636.65	0.00	0.00	0.00	0.00	预计全区每生提标500元。
公办普通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提标资金	1,365.30	1,365.30	1,365.30	0.00	0.00	0.00	0.00	预计全区高中生每生提标1000元。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133.86	133.86	133.86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公用经费补助。
提前下达2024年珠三角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	1.44	1.44	1.44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珠三角地区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课本费补助。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	18.61	18.61	18.61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助学金资金）。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	14.07	14.07	14.07	0.00	0.00	0.00	0.00	2024年高中学生资助资金省级资金（免学杂费资金）。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	3.62	3.62	3.62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幼儿补助资金省级资金。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X”证书制度试点（中职部分）奖补资金-江门市新会机电职业技术学校	56.00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分配江门市新会机电职业技术学校“1+X”证书制度试点（中职部分）奖补项目。
提前下达2024年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	54.20	54.20	54.2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公办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分配相关义务教育学校。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中央。分配相关义务教育学校。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级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义务教育学生生活费-省级。分配相关义务教育学校。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	343.00	343.00	343.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综合奖补项目）。分配相关义务教育学校。
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中央	1,432.46	1,432.46	1,432.46	0.00	0.00	0.00	0.00	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补助-中央。分配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
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	3,931.00	3,931.00	3,931.00	0.00	0.00	0.00	0.00	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省级。分配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
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	3,143.00	3,143.00	3,143.00	0.00	0.00	0.00	0.00	下达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中央。分配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省级	41.00	41.00	41.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省级。分配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中央	263.00	263.00	263.00	0.00	0.00	0.00	0.00	提前下达2024年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补助资金-中央。分配各义务教育学校公用经费。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1,543.86万元，比上年增加8,335.77万元，增长35.92%，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计入预算收入；支出预算31,543.86万元，比上年增加8,335.77万元，增长35.92%，主要原因是2024年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计入预算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2.1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2024年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减少0.15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2024年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058.46万元，比上年减少421.06万元，下降28.4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办公经费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16.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2.2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336.96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606.32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3万元，主要是打印机、计算机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新会区政府购买学位经费	1417.37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21〕15号）和广东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关于印发《2021年对市县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粤府教督函〔2021〕30号）文件精神，可通过政府购买学位的方式，增加我区公办学位资源供给，达到公办学校在校学生（含政府购买学位）占比达95%以上。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